

2023年度武汉市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汇总）部门决算公开

2024年10月28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汇总）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汇总）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汇总）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3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汇总) 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为政府机关提供后勤保障服务，承担区人民政府机关及相关部门的财务核算结算服务；承办区机关在职和离退休干部、职工的各类福利工作；承担区机关办公用房的统筹管理工作；承担区机关办公综合楼公共固定资产使用维护服务工作；承担机关干部餐饮服务、公务接待和会议服务、医疗服务等工作；承担机关综合办公区域日常管理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汇总）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本级决算和1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汇总）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2. 公文交换站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汇总)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528.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3,164.0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44.2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32.1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8.0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80.1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528.71	本年支出合计	58	3,528.7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 计	31	3,528.71	总 计	62	3,528.7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行=（1+2+3+4+5+6+7+8）行； 31行=（27+28+29）行；

58行=（32+33+…+57）行； 62行=（58+59+60）行。

2023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3,528.71	3,528.7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64.08	3,164.0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044.82	3,044.82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61	4.61					
2010350			事业运行	450.84	450.84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589.37	2,589.37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9.26	119.26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9.26	119.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28	144.2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4.28	144.2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8.34	68.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2.80	62.8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18	6.18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6	6.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2.17	132.17					
21004			公共卫生	60.67	60.67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60.67	60.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1.50	71.5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22	19.2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6.57	46.5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5.71	5.71					
213			农林水支出	8.08	8.08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8.08	8.08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8.08	8.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10	80.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0.10	80.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78	52.78					
2210202			提租补贴	11.79	11.79					
2210203			购房补贴	15.53	15.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23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3,528.71	922.18	2,606.5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64.08	626.30	2,537.7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044.82	507.04	2,537.78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61		4.61			
2010350			事业运行	450.84	450.84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 事务支出	2,589.37	56.20	2,533.17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9.26	119.26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9.26	119.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28	144.2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4.28	144.2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8.34	68.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80	62.8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18	6.18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6	6.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2.17	71.50	60.67			
21004			公共卫生	60.67		60.67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60.67		60.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1.50	71.5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22	19.2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6.57	46.5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5.71	5.71				
213			农林水支出	8.08		8.08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8.08		8.08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8.08		8.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10	80.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0.10	80.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78	52.78				
2210202			提租补贴	11.79	11.79				
2210203			购房补贴	15.53	15.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 算 数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528.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164.08	3,164.0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4.28	144.2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32.17	132.1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8.08	8.0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0.10	80.1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528.71	本年支出合计	59	3,528.71	3,528.7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3,528.71	总 计	64	3,528.71	3,528.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9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3,528.71	922.18	2,606.5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64.08	626.30	2,537.7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044.82	507.04	2,537.78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61		4.61
2010350			事业运行	450.84	450.84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589.37	56.20	2,533.17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9.26	119.26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9.26	119.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28	144.2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4.28	144.2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8.34	68.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80	62.8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18	6.18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6	6.96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2.17	71.50	60.67
21004			公共卫生	60.67		60.67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60.67		60.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1.50	71.5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22	19.2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6.57	46.5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5.71	5.71	
213			农林水支出	8.08		8.08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8.08		8.08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8.08		8.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10	80.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0.10	80.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78	52.78	
2210202			提租补贴	11.79	11.79	
2210203			购房补贴	15.53	15.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92.0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6.39	310	资本性支出	0.07
30101	基本工资	104.01	30201	办公费	7.4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7
30102	津贴补贴	70.91	30202	印刷费	1.4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20.62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27.79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189.85	30205	水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1.31	30206	电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23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21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9.31	30209	物业管理费	4.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23	30211	差旅费	0.62			
30113	住房公积金	52.7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5.3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170.8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3.70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69.17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7.69			
30307	医疗费补助	24.43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7.25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4.36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97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76			
人员经费合计		685.72	公用经费合计					236.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4.00		124.00		124.00		103.70		103.70		103.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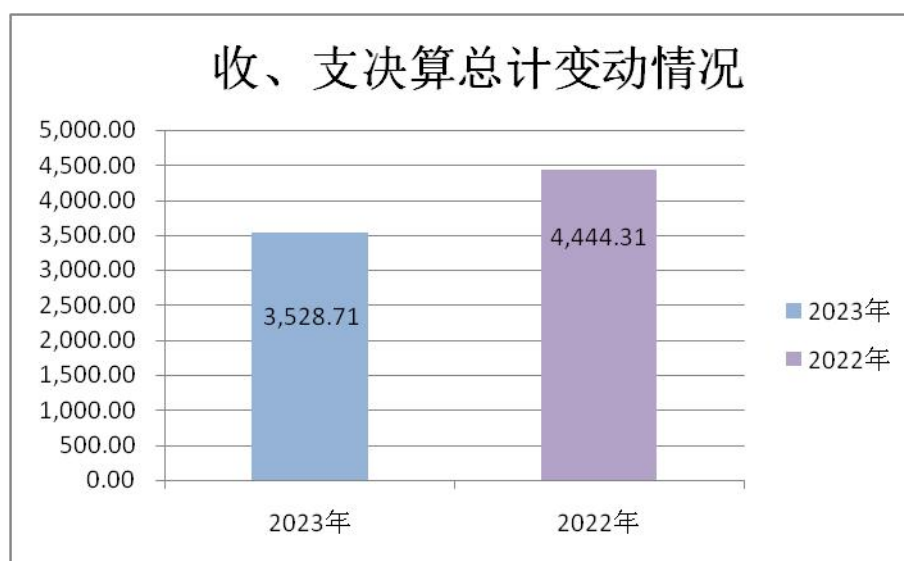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汇总) 2023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3528.71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915.6万元，下降20.6%，主要原因一是2023年疫情防控经费减少216万元；二是原地税大楼项目为跨年工程，2023年支付经费较2022年减少76万元；三是原房管局大楼维修改造项目为跨年工程，2023年支付经费较2022年减少424万元；四是车辆更新项目2023年较2022年减少78万元等。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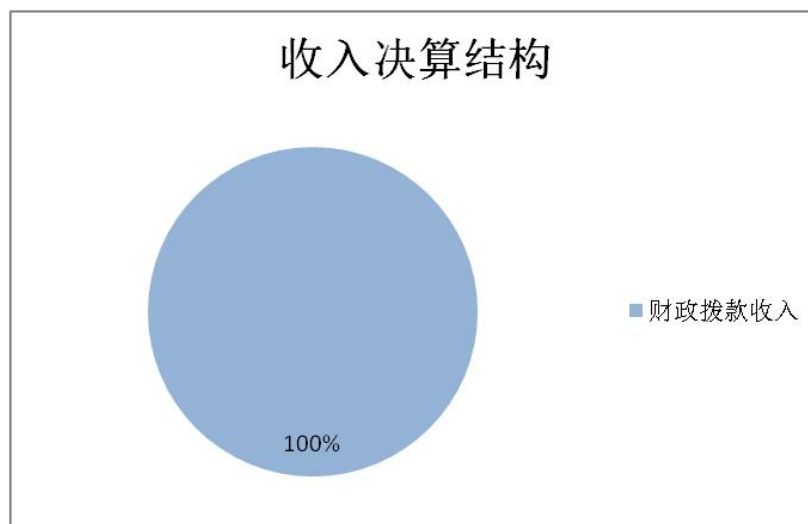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3528.71万元，与 2022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915.6万元，下降20.6%，主要原因一是2023年疫情防控经费减少216万元；二是原地税大楼项目为跨年工程，2023年支付经费较

2022年减少76万元；三是原房管局大楼维修改造项目为跨年工程，2023年支付经费较2022年减少424万元；四是车辆更新项目2023年较2022年减少78万元等。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528.71万元，占本年收入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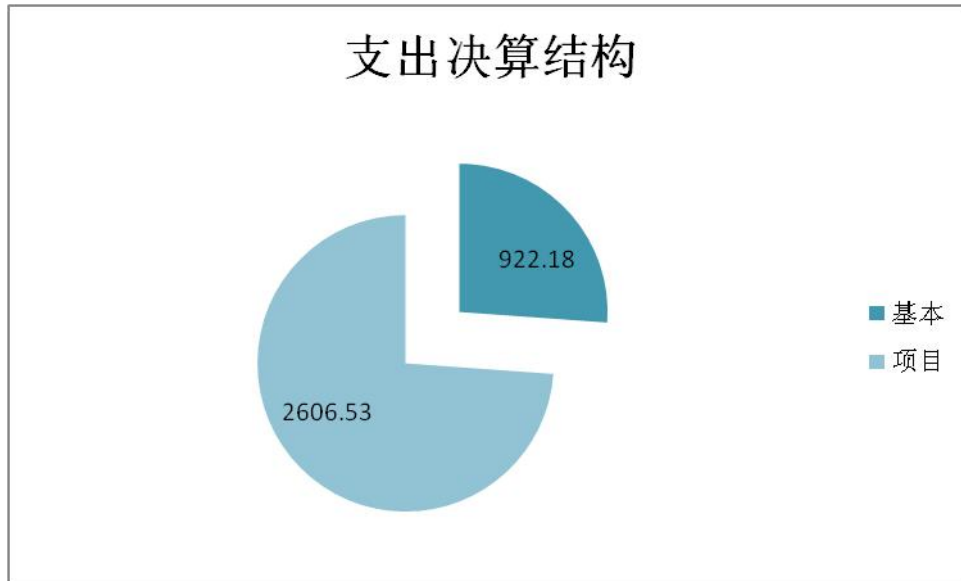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3528.71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915.6万元，下降20.6%，主要原因一是2023年疫情防控经费减少216万元；二是原地税大楼项目为跨年工程，2023年支付经费较2022年减少76万元；三是原房管局大楼维修改造项目为跨年工程，2023年支付经费较2022年减少424万元；四是车辆更新项目2023年较2022年减少78万元等。其中：基本支出922.18万元，占本年支出26.1%；项目支出2606.53万元，占本年支出73.9%。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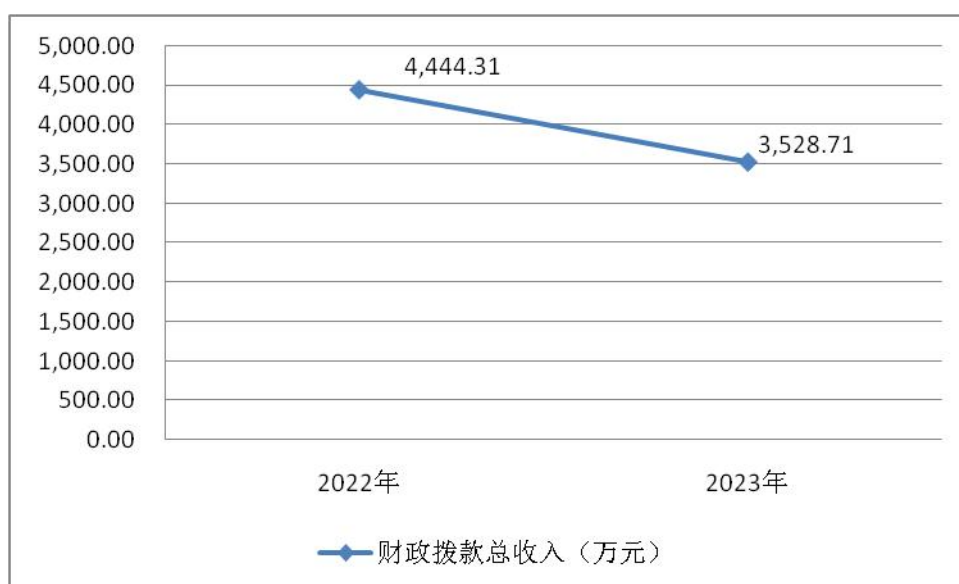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3528.71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915.6万元，下降20.6%。主要原因一是2023年疫情防控经费减少216万元；二是原地税大楼项目为跨年工程，2023年支付经费较2022年减少76万元；三是原房管局大楼维修改造项目为跨年工程，2023年支付经费较2022年减少424万元；四是车辆更新项目2023年较2022年减少78万元等。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528.71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减少 915.6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一是2023年疫情防控经费减少216万元，二是原地税大楼项目为跨年工程，2023年支付经费较2022年减少76万元；三是原房管局大楼维修改造项目为跨年工程，2023年支付经费较2022年减少424万元；四是车辆更新项目2023年较2022年减少78万元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528.7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915.6万元，下降20.6%。主要原因一是2023年疫情防控经费减少216万元；二是原地税大楼项目为跨年工程，2023年支付经费较2022年减少76万元；三是原房管局大楼维修改造项目为跨年工程，2023年支付经费较2022年减少424万元；四是车辆更新项目2023年较2022年减少78万元等。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528.7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3164.08万元，占89.7%。主要是用于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履行职能，保障项目的正常开展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44.28万元，占4.1%。主要是用于在职养老保险、年金及退休人员退休费、抚恤金等。

3. 卫生健康支出（类）132.17万元，占3.7%。主要是用于在职及退休人员的医疗补贴、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等。

4. 农林业支出（类）8.08万元，占0.2%。主要是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5. 住房保障支出（类）80.1万元，占2.3%。主要是用于职工住房改革支出，包括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3167.07万元，支出决算为3528.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1.4%。其中：基支出922.18万元，项目支出2606.53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

1. 办公室及全区办公用房管理经费45.01万元，主要成效保障聘用人员体检及工会福利，保障全区办公用房数据安全；

2. 财务管理会计工作74.95万元，主要成效安全管理日常收、付资金及财务会计核算工作，保障财务聘用人员工资福利及日常办公支出；

3. 大楼设备管理经费684.43万元，主要成效保障大楼设备购置及电梯、电话等设施设备日常维护保养，保障机关大楼正常办公，保障物业聘用人员工资福利；

4. 对口帮扶黄陂区驻村经费8.08万元,主要成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确保帮扶工作有序推进及保障驻村人员补助;

5. 后勤保障经费324.73万元,主要成效保障机关食堂生产及食品安全,保障食堂油烟系统、干洗机等设备操作安全及完好,保障后勤聘用人员工资福利;

6. 集中预留经费153.75万元,主要成效保障机关大楼消防监控系统改造及食堂操作间改造;

7. 江汉区综合指挥中心电力增容2.18万元,主要成效保障综合指挥中心用电安全;

8. 平台中心工作经费341.13万元,主要成效保障车辆维护费用、保险费用,打造合规、便捷、有序的综合执法执勤应急用车新体系,全力保障执法执勤应急处理用车的安全出行,保障平台聘用人员工资福利;

9. 盛唐律师费39万元,主要成效保障盛唐工作正常开展;

10. 物业服务经费548.72万元,主要成效保障机关大院、区信访接待中心、原地税大楼范围内正常的安全秩序维护工作,消防安全管理工作,车辆及巡逻管理工作,保障所有公共区域、会议室和公共设施的日常保洁工作,环境卫生维护管理及会议服务管理;

11.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沌口长江大酒店隔离点5.36万元,主要成效保障隔离点的正常运转;

12.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隔离酒店55.31万元，主要成效保障隔离点的正常运转；

13. 原地税大楼购置厨房设施设备款1.6万元，主要成效完成原地税大楼厨房设施设备购置；

14. 原地税大楼物业管理费0.73万元，主要成效按时支付地税大楼公房租金；

15. 原地税大楼物业管理费10.1万元，主要成效按时支付地税大楼公房租金；

16. 原江汉区房管局大楼维修改造项目146.08万元，主要成效保障原江汉区房管局大楼维修改造正常运行；

17. 援藏购水经费94.5万元，主要成效完成援藏工作任务；

18. 资产管理67.96万元，主要成效保障医务室日常性机关医疗药费、防暑降温消毒药品等费用，保障资产聘用人员工资福利；

19. 走访慰问专项经费5万元，主要成效慰问坚守岗位的一线工作人员。

20. 公文交换站专用工作经费7.91万元，主要成效为辖区单位提供优质高效的公文交换服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逐类分析，只需说明本部门核算使用的科目)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经费，用于支付质保金。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529.87万元，支出决算为450.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5.1%。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调走，经费未转出。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345.19万元，支出决算为2589.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4%。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新增房管局维修改造项目166.51万元，二是新增盛唐律师费39万。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19.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纪委房租。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91.14万元，支出决算为68.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5%。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资要求当年第四季度奖励性补贴在下年度发放。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5.34万元，支

出决算为62.8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7.7%。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调整后预算追加。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年金做实。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年初预算为8.13万元，支出决算为6.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5.6%。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公用经费。

9.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0.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隔离酒店。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9.22万元，支出决算为19.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46.57万元，支出决算为46.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5.71万元，支出决算为5.71万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3.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对口帮扶黄陂区驻村经费。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58.45万元，支出决算为52.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有人人员调出，经费未转出。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11.92万元，支出决算为11.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9%。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15.53万元，支出决算为15.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22.1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685.7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236.4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

、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24万元，支出决算为103.7万元，完成预算的83.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将政采指标调整非政采指标用于平台及车辆相关维护费。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10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3.6%；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完成年预算的100%，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0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10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3.6%，比年初预算减少22.16万元，主要原因是将政采指标调整非政采指标用于平台及车辆相关维护费。主要用于车辆保险、加油、维修及过路过桥费，其中：燃料费20万元；维修费72.17万元；过桥过路

费0.22万元；保险费11.31万元。截止2023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44辆。

3. 本部门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3年度武汉市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汇总）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08.23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22.35万元，增长142.5%。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纪委房租119.26万元及新增人员。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年度武汉市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汇总）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94.8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3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12.5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775.9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863.5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6.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92.51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22.3%；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6.35万元，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12.59万元，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744.62万元，占服务支出金额的96%。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武汉市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汇总）共有车辆98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2辆，应急保障用车22辆、执法执勤用车20辆、其他用车54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按资产账上实际填列一部分车是中心统一管理，其他单位使用

，一部分车是车改历史遗留问题。无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20个，资金2606.5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主要产出及效果：一、保障机关大楼及原地税大楼安保范围内安全，交通通畅有序，环境卫生清洁，保障良好卫生的办公生活环境；二、保障机关大楼设施及设备管理正常运行；三、规范平台公务用车，提高服务质量；四、财务集中核算及管理达标；五、机关食堂卫生良好，生产食品安全；六、保障统筹全区办公用房，统一调剂使用，杜绝全区党政机关办公用房违规超标使用；七、保障固定资产及时入账及下账管理，保障机关医务室、理发室、等窗口部门工作正常运行。

(二)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组织对1个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2606.53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此次自评工作对每项指标严格落实到位。绩效目标整体支出情况较好，严格按照年初预算编制，按进度请款，使用监控。为全机关服务工作提供了财力保障，达到预期较好地环境效益。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在2023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20个一级项目。

1. 办公室及全区办公用房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6.62万元，执行数为45.01万元，完成预算的96.6%。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聘用人员体检1次/年；二是支付公房月租金12个月；三是体检合格率100%；四是按时缴纳房管所公房租金得到保障；五是全区办公用房管理系统可持续性得到保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保障全区办公用房数据安全。

2. 财务管理会计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74.95万元，执行数为74.9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财务集中核算单位共23家；二是会计报表出具数276份；三是报表数据的准确率及资金支付无差错率100%；四是各项财务工作完成的及时率100%；五是财务核算工作的可持续性得到保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保障资金支付、账务及报表的准确性。

3. 大楼设备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84.43万元，执行数为684.4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设备维修次数1023次/年；二是机关大楼维护的电梯数量5部；三是机关大楼使用的电话数量267个；四是大楼设备设施完好率96%；五是故障排除及时率98%；六是机关大楼管理工作的可持续性得到保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保障机关大楼正常安全有效运行。

4. 对口帮扶黄陂区驻村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08万元,执行数为8.0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对口帮扶脱贫村1个；二是按期落实资金程度100%；三是精准帮扶工作完成率100%；四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五是帮扶对象满意度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5. 后勤保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24.73万元,执行数为324.7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服务机关人数618人；二是提供餐食频率2餐/天；三是食堂清洁次数837次；四是食堂生产及食品安全率100%；五是食堂清洁卫生达标率100%；六是各项供餐保障工作完成及时率100%；七是机关大楼各部门满意度98%。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因疫情食堂打包的人数增加,造成更新餐具的实际完成值大于年初目标值。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保障机关后勤供给,为机关人员提供便捷的就餐环境。

6. 集中预留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69.65万元,执行数为153.75万元,完成预算的90.6%。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食堂操作间空调制冷改造1项；二是机关大楼消防监控系统改造数量1套；三是机关大楼发电机维修保养次数12次；四是按期完成率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未达到预定目标,主要原因工程项目审核核减预算金额且质保金一年后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项目实施进度的推进,加强项目开展进度的跟踪和监管项目绩效评价,确保项目绩效

目标的完成，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益，压减年末结余资金规模，提高预算完成率。

7. 江汉区综合指挥中心电力增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18万元,执行数为2.1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竣工质量合格率100%；二是竣工验收合格率100%；三是按期完成率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8. 平台中心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41.13万元,执行数为341.1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42辆公车出车次数4200次/年；二是公车平台车辆维护次数220次/年；三是公车平台车辆完好率100%；四是公车平台出车完成及时率100%；五是区机关工作人员的满意度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打造合规、便捷、有序的综合执法执勤应急用车新体系，全力保障执法执勤应急处理用车的安全出行，服务保障全区中心工作。

9. 盛唐律师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9万元,执行数为3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盛唐律师费完成率按规定时间进行支付100%；二是合规性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0. 物业服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52.87万元,执行数为548.72万元，完成预算的99.3%。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机关大楼面积32595m²；二是监察委大楼面积

2345m²；三是地税大楼面积4222.72m²；四是秩序维护合格率96%；五是保洁服务合格率97%；六是大楼使用人员满意度96%。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不断提高物业服务质量水平。

11.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沌口长江大酒店隔离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36万元,执行数为5.3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消杀服务次数253次；二是医疗废物处置桶数257桶；三是隔离酒店卫生整洁率100%；四是大幅度降低疫情对社会产生影响程度；五是最大程度保障人民身体健康程度。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2.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隔离酒店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5.31万元,执行数为55.3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消杀服务次数1130次；二是医疗废物处置桶数694桶；三是隔离酒店卫生整洁率100%；四是大幅度降低疫情对社会产生影响；五是最大程度保障人民身体健康。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3. 原地税大楼购置厨房设施设备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6万元,执行数为1.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支付原地税大楼购置厨房设施设备款质保金1项；二是确保原地税大楼厨房设施设备正常使用100%

；三是原地税大楼厨房设施设备安全使用率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4. 原地税大楼物业管理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0.73万元,执行数为0.7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原地税大楼物业管理费完成率100%；二是工作完成及时率100%；三是公房出租单位满意率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5. 原地税大楼物业管理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0.1万元,执行数为0.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原地税大楼物业管理费完成率100%；二是工作完成及时率100%；三是公房出租单位满意率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6. 原江汉区房管局大楼维修改造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66.51万元,执行数为146.08万元,完成预算的87.7%。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支付合同款4笔；二是根据合同约定确保施工质量100%；三是根据合同约定按期完工100%；四是全区各单位满意度98%。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有预留质保金必须跨年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按合同进度付款。

17. 援藏购水经费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94.5万元,执行数为94.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购矿泉水数量90吨；二是援藏专款支付到位率

100%；三是援藏工作合格率100%；四是对国家援藏工作顺利开展有所贡献。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8. 资产管理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7.96万元,执行数为67.9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资产管理经费完成率按规定时间进行支付100%；二是医疗室完成医疗服务2580次；三是医疗室办理医保异动手续140次；四是医疗保障等工作完成的及时性100%；五是机关大楼各部门满意度98%。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9. 走访慰问专项经费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万元,执行数为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预算执行控制率100%；二是工作完成及时率100%；三是财政资金使用规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0. 公文交换站专用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万元,执行数为7.91万元,完成预算的98.9%。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公文交换工作完成率100%；二是公文传递及时率100%；三是文件传递准确度100%；四是提升公文交换工作效率、质量。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为辖区单位提供优质高效的公文交换服务。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1.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进一

步加强内部预算管理意识，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2. 加快项目实施进度的推进，加强项目开展进度的跟踪和监管项目绩效评价，确保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益，压减年末结余资金规模，提高预算完成率。3. 扩大预算绩效管理和各级各类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培训的覆盖面，让业务部门积极参与到项目绩效管理的工作中，兼顾项目资金执行的质量和时效，突出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

第四部分 2023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经费控制

主要内容：区机关集中经费控制预算内。

（二）设施设备

主要内容：区机关设施设备完好率。

（三）安全事故

主要内容：区机关大楼无安全事故。

（四）大楼节能

主要内容：完成机关大楼节能降噪。

（五）公务用车

主要内容：规范平台公务用车，提高服务保障质量。

（六）会议保障

主要内容：完成全区会务保障任务，确保大型会议、重大活动差错率。

（七）食品卫生

主要内容：机关食堂食品卫生安全等级达标。

（八）公文传递

主要内容：公文安全、及时、准确、保密传递到辖区各单位。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经费控制	区机关集中经费控制预算内	已完成
2	设施设备	区机关设施设备完好率	已完成
3	安全事故	区机关大楼无安全事故	已完成
4	大楼节能	完成机关大楼节能降噪	已完成
5	公务用车	规范平台公务用车，提高服务保障质量	已完成
6	会议保障	完成全区会务保障任务，确保大型会议、重大活动差错率	无
7	食品卫生	机关食堂食品卫生安全等级达标	已完成
8	公文传递	公文安全、及时、准确、保密传递到辖区各单位	已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3.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属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咨询电话：027-85481780

第六部分 附件

2023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4年4月25日		
单位名称		武汉市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基本支出总额		922.18		项目支出总额	2606.53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3681.05	3528.71	95.86%
年度目标1：		保障机关大楼设备电梯、电话等设施设备正常有效运行。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A）	实际完成值（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维修次数	≥1000次/年	1023次/年
		数量指标	机关大楼维护电梯数量	5部	5部
		数量指标	机关大楼使用电话数量	260个	267个
		数量指标	厕所天台补漏次数	≥5次/年	6次/年
		质量指标	大楼设备设施完好率	≥95%	96%
		质量指标	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0次	0次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率	≥98%	100%
		成本指标	故障排除及时率	≥95%	98%
年度目标2：		打造合规、便捷、有序的综合执法执勤应急用车新体系，全力保障执法执勤应急处理用车的安全出行			
年度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42辆公车出车次数	≥4000次	4200次
		数量指标	公车平台车辆维护次数	200次	220次
		数量指标	洗车房洗车次数	≥2000次	2100次
		质量指标	公务用车完好率	=100%	100%
		成本控制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	100%
		完成时效	公务用车出行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交通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0次	0次
		环境效益	车辆排气达标率	=100%	100%
		可持续影响	公用用车的可持续性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区机关工作人员	≥90%	100%
年度目标3：		保障机关食堂生产及食品安全，食堂清洁卫生良好，食堂油烟系统及设备完好，干洗机等设备操作安全，干洗机等设备完好。			
年度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机关人数	≥350人	618人
		数量指标	提供餐食频率	2餐/天	2餐/天
		数量指标	灭鼠次数	≥100次	87次
		数量指标	食堂清洁次数	≥800次	837次
		数量指标	工作服装清洗次数	≥1200次	1267次
		数量指标	食堂油烟系统清洗次数	≥4次	3次
		数量指标	厨房设备维修次数	≥100次	85次
		数量指标	机关食堂更新厨房设备	≥50个	20个
		数量指标	机关食堂更新餐具	≥80000个	217000个
		数量指标	电器设备维修保养次数	≥1200次	100次
		质量指标	厨房设备设施完好率	≥98%	100%
		质量指标	食堂生产及食品安全率	=100%	100%
		完成时效	后勤工作完成及时性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机关大楼各部门满意度	98%	98%
年度目标4：		保障机关大楼安全，良好卫生的办公生活环境。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机关大楼面积	32595m²	32595 m³
		数量指标	监察委大楼面积	2345 m²	2345 m²
		数量指标	地税大楼面积	4222. 72 m²	4222. 72m²
		质量指标	秩序维护合格率	≥ 95%	96%
		质量指标	保洁服务合格率	≥ 95%	9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大楼安全事故	0次	0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机关大楼各部门满意度	≥ 95%	96%
年度目标5：		保障机关22家安全管理日常收、付资金，准确进行账务处理。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财务集中核算单位数	23家	23家
		数量指标	出具会计报表份数	276份	276份
		质量指标	资金支付无差错率	98%-100%	100%
		质量指标	报表数据的准确率	98%-100%	1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财务集中核算工作的可持续性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年度目标6：		保障固定资产及时入账及下账管理，保障机关医务室、理发室、等窗口部门工作正常运行。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室完成医疗服务	≥2500次	2580次
		数量指标	医疗室办理医保异动手续	≥140次	140次
		质量指标	医疗室医疗满意率	≥99%	100%
		质量指标	医疗室办理医保异动手续完成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机关大楼各部门满意度	≥98%	98%
年度目标7：		通过购买援藏矿泉水，支持援藏工作，使国家援藏工作顺利开展。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矿泉水数量	90吨	90吨
		质量指标	援藏专款支付到位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援藏工作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援藏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国家援藏工作顺利开展	有所贡献	有所贡献
年度目标8：		每年公文交换派车次数达1000次以上，公文交换文件量达10万以上，公文传递及时/错投/漏投率为0.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文交换文件量	≥10万份	10万份
		质量指标	公文错投、漏投率	0%	0%
		时效指标	公文传递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	99%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文件泄密次数	0次	0次
		社会效益指标	文件传递准确度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公文交换工作效率、质量	提升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辖区单位满意度	=100%	99%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本支出总额和项目支出总额为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3.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2023年4月25日		
项目名称		集中预留经费			
主管部门		物业科/综合科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169.65万元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69.65	153.75	91%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9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食堂操作间空调制冷改造	1项	1项
		数量指标	食堂油烟系统清洗次数	4次	3次
		数量指标	机关大楼消防监控系统改造数量	1套	1套
		数量指标	机关大楼发电机维修保养次数	12次	12次
		质量指标	合同履约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的可持续性	1年	1年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项目执行前期财政预算评审核减了预算金额，2、工程质保金一年后支付。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2023年4月25日		
项目名称		江汉区综合指挥中心电力增容			
主管部门		物业科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2.18万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18	2.18	10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竣工质量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率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2023年4月25日	
项目名称		物业服务经费			
主管部门		物业科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552.87万元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52.87	548.71	99%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8%	99%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机关大楼面积	32595m²	32595m²
		数量指标	监察委大楼面积	2345m²	2345m²
		数量指标	地税大楼面积	4222.72m²	4222.72m²
		质量指标	秩序维护合格率	≥95%	96%
		质量指标	保洁服务合格率	≥95%	97%
		时效指标	物业管理服务周期	一年	一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0次	0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大楼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96%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2023年4月25日	
项目名称		大楼设备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		物业科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684.43万元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684.43	684.43	10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8%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维修次数	1000次/年	1023次/年
		数量指标	机关大楼维护的电梯数量	5部	5部
		数量指标	防疫消杀频率	1次/周	1次/周
		数量指标	厕所天台补漏次数	5次/年	6次/年
		数量指标	机关大楼使用的电话数量	260个	267个
		质量指标	大楼设备设施完好率	≥95%	96%
		质量指标	防疫要求完成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0次	0次
		时效指标	故障排除及时率	≥95%	9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机关大楼管理工作的可持续性	得到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大楼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92%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2024. 4. 22	
项目名称		资产管理			
主管部门		资产科/综合科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67.96万元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67.96	67.96	10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按规定时间进行支付	100%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产管理经费完成率 按规定时间进行支付	100%	100%
			医疗室完成医疗服务	≥2500次	2580次
			医疗室办理医保异动手续	≥140次	140次
		质量指标	医疗室医疗满意率	≥99%	100%
			医疗室办理医保异动手续完成率	=100%	100%
			合规性	合规	合规
		时效指标	医疗保障等工作完成的及时性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大楼各部门满意度	≥98%	9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2024.04.18	
项目名称		盛唐律师费			
主管部门		资产科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39万元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9	39	10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按规定时间进行支付	100%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盛唐律师费完成率按规定时间进行支付	100%	100%
		质量指标	合规性	合规	合规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	100%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2024.04.18	
项目名称		原地税大楼物业管理费			
主管部门		资产科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0.73万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0.73	0.73	10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按规定时间进行支付	100%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原地税大楼物业管理费完成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合规性	合规	合规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房出租单位	100%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2024. 04. 18		
项目名称		原地税大楼物业管理费1			
主管部门		资产科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0.1万元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0.10	0.10	10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按规定时间进行支付	100%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原地税大楼物业管理费1完成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合规性	合规	合规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房出租单位	100%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2024年4月19日		
项目名称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沌口长江大酒店隔离点			
主管部门		综合科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	5.36万元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36	5.36	10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	100%
		数量指标	消杀服务次数	≥1200次	253次
	就餐人次		≥18000次	2298次	
	医疗废物处置桶数		≥700桶	257桶	
	环境样本采样次数		≥30次	4次	
	质量指标		隔离酒店卫生整洁率	≥100%	100%
		隔离酒店设施完好率	≥99%	100%	
		隔离酒店食品生产及食品安全率	≥100%	100%	
		安全事故	0	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降低疫情对社会产生影响程度	大幅度降低	大幅度降低
			保障人民身体健康程度	最大程度	最大程度
			提示隔离点服务能力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 年初目标值按隔离点一个月的次数计算，因国家防疫政策调整，隔离点实际征用时间为18天，由此造成年初目标值与实际完成值有偏差。2. 预算数5.36万元为2022年结余指标结转，隔离点工作已于2022年结束，因付款未完成，所以结转到2023年继续支付，实际完成值为2022年实际完成的数量。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2024年4月19日	
项目名称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隔离酒店			
主管部门		综合科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55.31万元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5.31	55.31	10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	100%
		数量指标	消杀服务次数	≥1500次	1130次
	就餐人次		≥50000次	13279次	
	医疗废物处置桶数		≥1800桶	694桶	
	环境样本采样次数		≥50次	7次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隔离酒店卫生整洁率	≥100%	100%
			隔离酒店设施完好率	≥99%	100%
			隔离酒店食品生产及食品安全率	≥100%	100%
			安全事故	0	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降低疫情对社会产生影响程度	大幅度降低	大幅度降低
			保障人民身体健康程度	最大程度	最大程度
			提示隔离点服务能力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 因2022年11月隔离的人数不断增加，为了保证隔离酒店的正常运转，预估的年初目标值次数较多，因国家防疫正常调整，隔离点实际征用时间为30天，由此造成年初目标值与实际完成值有偏差。2. 预算数55.31万元为2022年结余指标结转，隔离点工作已于2022年结束，因付款未完成，所以结转到2023年继续支付，实际完成值为2022年实际完成的数量。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2024年4月19日	
项目名称		原地税大楼购置厨房设施设备款			
主管部门		公房管理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1.6万元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6	1.6	10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付原地税大楼购置厨房设施设备款质保	1项
	质量指标		确保原地税大楼厨房设施设备正常使用	100%	100%
	时效指标		根据合同约定按时完成支付的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原地税大楼厨房使用的可持续性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原地税大楼厨房设施设备安全使用率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2024. 04. 28	
项目名称		原江汉区房管局大楼维修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		公房管理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66.51	146.08	88%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原区房管局大楼维修改造项目相关费用	100%	88%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付合同款	4笔	3笔
		质量指标	根据合同约定确保施工质量	100%	100%
		时效指标	根据合同约定按期完工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区各单位满意度	≥98%	9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使用单位拒绝签字，后期中心多方协调沟通后于2024年支付。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2024年已完成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2024年4月25日		
项目名称		办公室及全区办公用房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		办公室/公房科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46.62万元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6.62	45.01	97%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8%	97%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人员体检次数	1次/年	1次/年	
		数量指标	支付公房月租金数	12个月	12个月	
		数量指标	全区各单位数字证书	75	75	
		质量指标	每年完成全区办公用房信息数据上报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薪酬达标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体检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劳务纠纷解决及时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的可持续性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按时缴纳房管所公房租金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按时缴纳房管所公房租金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全区办公用房管理系统可持续性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区各单位满意度	≥90%	9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由于巡视、巡察、审计等原因导致当年机关集中核算的部分单位凭证等档案资料借走，未及时交至我单位，从而第三方档案数字化加工公司未能准确核算当年档案数字化加工费用，致使当年未结算此费用，所以目标值未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不定期与被巡视、巡察、审计等单位联系，会计档案用完及时归还，实在无法在规定时间内归还的，与第三方档案数字化加工公司只结算已经加工整理的档案费用。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2024年4月25日	
项目名称		走访慰问坚守岗位的一线工作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5万元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	5	10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经费	5万元	5万元
		质量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财政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规范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2024年4月25日	
项目名称		援藏购水经费			
主管部门		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94.5万元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94.5	94.5	10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矿泉水数量	90吨	90吨
		质量指标	援藏专款支付到位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援藏工作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援藏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国家援藏工作顺利开展	有所贡献	有所贡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支持援藏工作满意度	=100%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2024年4月19日	
项目名称		后勤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		综合科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324.73万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24.73	324.73	10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率	≥98%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机关人数	≥350人	618人
			提供餐食频率	2餐/天	2餐/天
			灭鼠次数	≥100次	87次
			食堂清洁次数	≥800次	837次
			工作服清洗次数	≥1200次	1267次
			食堂油烟系统清洗次数	≥4次	3次
			厨房设备维修次数	≥100次	85次
			机关食堂更新厨房设备	≥50个	20个
			机关食堂更新餐具	≥80000个	217000个
			电器设备维修保养次数	≥1200次	100次
		质量指标	厨房设备完好率	≥98%	100%
			食堂清洁卫生达标率	=100%	100%
			食堂油烟系统完好率	≥99%	99%
			食堂生产及食品安全率	=100%	100%
			干洗机等设备操作安全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各项供餐保障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日常工作保障程度	有保障	有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大楼各部门满意度	≥98%	9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 消杀公司每周四固定来机关消杀，此外大楼里突然发现老鼠、蟑螂之类会随时联系消杀公司上门查看处理，因突发不固定，故将年初目标值设为≥100次。2. 后勤设备设施有责任专人负责管理，日常使用时爱惜，每天检查，定期检修，所以造成维修次数和更新数量低于年初目标值。3. 因疫情食堂打包的人数增加，造成更新餐具的实际完成值大于年初目标值。			
改进措施及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2024年4月12日	
项目名称		财务管理会计工作			
主管部门		财务科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74.95万元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74.95	74.95	10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财务集中核算单位数	23家	23家
		数量指标	出具会计报表份数	276份	276份
		数量指标	核算账套数量	28个	28个
		质量指标	体检合格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报表数据的准确率	98%-100%	100%
		质量指标	资金支付无差错率	98%-100%	100%
		质量指标	薪酬达标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各项财务工作完成的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财务核算工作的可持续性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财务人员的劳动权益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2024年4月12日		
项目名称		对口帮扶黄陂区驻村经费			
主管部门		支部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8.08万元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8.08	8.08	10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口帮扶脱贫村	1个	1个
		质量指标	按期落实资金程度	≥95%	100%
		时效指标	精准帮扶工作完成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巩固提升，有效衔接	巩固提升，有效衔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帮扶对象满意度	≥95%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2024年4月26日		
项目名称		平台中心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公车平台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341.13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41.13	341.13	10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100%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42辆公车出车次数	≥4000次	4200次
		数量指标	公车平台车辆维护次数	≥ 200次	220次
		数量指标	洗车次数	≥2000次	2100次
		质量指标	公车平台车辆完好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公车平台出车完成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车辆排气达标率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交通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0次	0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区机关工作人员的满意度	≥90%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优化预算管理流程，完善内控制度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2024年4月26日	
项目名称		公文交换站专用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公文交换站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8万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8	7.91	99%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	99%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文交换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公文错投、漏投率	0%	0%
	时效指标		公文传递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文件泄密次数	0次	0次
		社会效益指标	文件传递准确度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公文交换工作效率、质量	提升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区服务部门满意度	100%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